

民政事務委員會2007年12月14日會議紀要擬稿節錄

出席委員 : 蔡素玉議員, JP (主席)
何俊仁議員(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黃容根議員, SBS, JP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張宇人議員, SBS, JP
陳偉業議員
李國英議員, MH, JP
張超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 S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劉秀成議員, SBS, JP
譚香文議員

其他出席議員 : 梁家傑議員, SC

缺席委員 : 田北俊議員, G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霍震霆議員, GBS, JP
林偉強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 : 參與議程第IV項的討論

民政事務局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
梁悅賢女士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文化)1
蘇翠影女士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1
馮浩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署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文化)
鄧燕群女士

香港藝術發展局

香港藝術發展局行政總裁
茹國烈先生

香港演藝學院

香港演藝學院校長
湯柏燊教授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2
戴燕萍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2
麥麗嫻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2
張慧敏女士

經辦人／部門

X X X X X X X X X

IV. 加強文化藝術軟件及培育人才的措施

就跟進與西九文化區發展計劃有關事宜的安排進行內部討論

7. 主席告知委員，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主席和她本人曾舉行非正式會議，根據3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研究應如何跟進與西九文化區發展計劃有關的待議事項。經過該次非正式討論後，現已提出適當的跟進方式，詳情載於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題為“跟進與西九文化區發展計劃有關事宜的安排”的文件[立法會CB(1)405/07-08號文件]第10(a)至(e)段。她請委員注意，建議由本事務委員會跟進與西九文化區發展計劃相關或不相關，但需要從較廣闊的角度處理的文化政策、文化軟件發展，以及文化設施的整體管理事宜；而在討論該等事項時，應按情況所需邀請其他委員會的委員參與討論。委員贊同該等擬議安排。

簡介加強本港文化軟件和人才發展的措施

8.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向委員重點講述政府當局的文件所載各項加強文化藝術軟件及培育人才的現行措施與新措施[立法會CB(2)245/07-08(03)號文件]。署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文化)介紹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推動和加強本港文化藝術發展的工作。

9. 香港藝術發展局行政總裁表示，香港藝術發展局(下稱"藝發局")在2007-2008年度獲得的每年經常資助金撥款額為7,000萬元左右，但該局須向約30個中型藝團及200多個小型藝團提供資助。藝發局亦正計劃加強對中小型藝團的支援，以及增進本地藝術界與內地及鄰近地區的聯繫。香港藝術發展局行政總裁認為，當局應增撥資源支持藝發局。

10. 香港演藝學院校長認為，要建設文化軟件，政府當局必須為本港的文化發展訂定政策目標和清晰的願景。在這方面可向一些已訂有清晰文化願景，並融合相應政策措施的海外地方借鏡。他補充，香港與鄰近地區發展文化及創意產業，對舞台科藝人才的需求日益殷切，香港演藝學院(下稱"演藝學院")有需要檢討和加強舞台及製作藝術方面的人才培訓。

11. 委員察悉，立法會秘書處擬備了題為"香港的文化藝術發展"的背景資料簡介[立法會CB(2)245/07-08(04)號文件]。

委員提出的事項

社會參與和資源調配

12. 張超雄議員及劉慧卿議員關注到，現時康文署壟斷了絕大部分資源(政府每年在文化藝術方面的經常開支有80%是撥給該署)，而負責向中小型藝團提供資助的藝發局，卻只獲得不足3%的政府資源。他們認為這樣會窒礙文化藝術的多元均衡發展。他們強調，政府當局應把其對資源的控制權下放，以鼓勵文化藝術的多元發展。張議員又詢問，政府當局的措施如何能達致當局的文件第2段所載文化政策的四大元素。

13.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回應時表示，政府每年在文化藝術方面的經常開支總額為25億元，其中約有19億元撥予康文署。康文署取得一大部分撥款，是因為大多數主要文化設施，包括演藝場地、博物館和公共圖書館，均由該署直接管理，所涉及的相關員工、活動和管理開支是主要的開支項目。

14.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又指出，文化藝術政策正朝着促進民間參與的方向發展。為此，當局推出了數項計劃，例如場地夥伴計劃，是為了讓演藝團體可以場

地夥伴的形式使用有關場地，並鼓勵民間參與藝術發展。此外，由博物館委員會提出成立一個法定博物館管理委員會，接手管理和營運公共博物館的建議，也將可促進這方面的民間參與。

15. 主席詢問，預期推行場地夥伴計劃可節省多少政府經費，以及省下來的經費會如何使用。署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文化)回應時表示，由於政府當局尚未收到藝術團體提交的相關建議書，因此暫時未能提供該等資料。

16. 張超雄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加強對藝發局的資助，以促進藝術發展。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回應時告知委員，政府當局會增加對藝發局的撥款資助，以加強藝發局的工作，包括支援年青及新進藝術工作者、促進中小型藝團的發展、為香港的藝術工作者和藝團建立內地文化網絡，以及為支持藝術發展而進行基線研究。

對演藝學院的撥款

17. 張文光議員認為，演藝學院是一個培育演藝人才的重要培訓基地，而隨着當局推行高中教育新學制，在培訓中小學藝術科教師方面會有很大需求。然而，現時對演藝學院的撥款資助卻與其重要角色不相稱。與獲得19億元經常資助金的康文署相比，演藝學院僅獲政府提供約1億5,000萬元的經常資助金。張議員提及政府當局的文件第26(d)段，並詢問對演藝學院的撥款額會增加多少。他又詢問政府當局的政策，是否要演藝學院開辦的課程以自負盈虧的方式營運。他認為這樣會對促進藝術發展不利。

18.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澄清，以自資方式開辦的演藝學院課程，是那些由演藝學院自負盈虧的外展教學部門即演藝進修學院所提供的課程。演藝學院的主流課程主要由政府的經常資助金資助。她進一步表示，雖然政府當局尚未決定向演藝學院增撥的款額，但數目會足夠讓學院推出政府當局的文件第26(d)段所載的各項課程。

19. 主席對增加演藝學院的撥款表示支持。她指出，演藝進修學院在2006年招收了7 400多名學員修讀藝術範疇的自資課程，顯示演藝學院的藝術課程學額需求甚殷。她認為，若課程的學費能透過增加演藝學院所得的政府資助而得以減低，這些課程招收到的學員人數可能更多。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表示，政府當局會考慮此事。

20. 關於培訓藝術科的教師，民政事務局副局长(3)解釋，演藝學院的主要任務是培育表演藝術的專業人才。至於演藝學院應否負責為中小學培訓藝術科教師，則有待檢討演藝學院的角色有結果後才能決定。民政事務局副局长(3)告知委員，政府當局會聯同演藝學院在2008-2009年度進行院校檢討，以期在西九文化區的願景下，重新確立演藝學院的角色及發展方向。她補充，若檢討所得的結論是，演藝學院應擔當協助本港學校推廣藝術教育的角色，政府當局將會與演藝學院及教育界合作，進一步定出有關細節。

21. 香港演藝院校長表示，他同意在21世紀，演藝學院的職責範圍應該擴闊而不再局限於培訓藝術專才。學院方面可能亦要進行更多社會參與活動，在社區推廣藝術。他認為此事應在演藝學院的檢討中作進一步研究。

文化發展的清晰願景

22. 梁家傑議員表示，他贊同香港演藝院校長的意見，認為政府當局必須對香港有清晰的文化願景。政府當局應考慮香港的文化定位，例如應較重視主流文化、通俗文化，還是某些類型的藝術。梁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訂立文化願景方面有何工作計劃。

23. 民政事務局副局长(3)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的政策方針，是營造有利藝術表達和創作自由的環境，並鼓勵更多社會人士參與文化活動。她解釋，政府只擔當促進者的角色，並不會左右藝術創作的具體過程或創作內容。相反，政府致力維護文化藝術的創作與表達自由，以及提供一個支援文化藝術發展的環境。

24. 民政事務局副局长(3)進一步表示，政府當局會把握發展西九文化區的機會，推行政府當局的文件所載的連串措施，以期把香港建設成為國際文化大都會，以及促進文化和創意產業的發展。她補充，政府當局抱持開放態度，並會就如何以最好的方式促進本港文化藝術的發展，徵詢公眾意見。

25. 香港演藝院校長回應梁家傑議員時表示，政府當局必須認識到香港文化價值的獨特之處，而很多人都認為，香港融合了中西文化，是其一大特色。他亦贊同部分委員的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為市民尤其是年青人提供更多藝術欣賞機會，從而實現香港的文化願景。

在社區培養文化素質

26. 劉慧卿議員認為，為發展文化藝術拓展觀眾層面，以及在學校推行更多藝術教育活動，藉以提升年青人的文化素質，都是重要的工作。她要求政府當局闡述有何措施加強新學制下文化藝術的學習。

27. 主席亦建議，隨着全日制學校教育的推行，政府當局應全面落實“一生一體藝”計劃，並規定學校須每日把一節課堂編為藝術／體育課堂。她促請民政事務局與教育局跟進此事。

28.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回應時表示，據她所知，教育局已就新高中教育課程指定學生有5%美學教育(即文化藝術)課時，向各藝術團體作出簡介。現時，學校須制訂均衡的學校課程，以便為校內學生提供全面的教育。藝術教育已列為中小學課程的一大學習領域。

29.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進一步告知委員，民政事務局亦一直與教育局商討如何能在教育機構與藝術團體／藝術工作者之間建立緊密的夥伴合作關係，為學校推行藝術教育活動。民政事務局亦建議學校考慮開放校內設施，以供在周末為學生及地區居民舉辦表演之用。

30. 劉慧卿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研究設立文化藝術電視頻道方面有何進展。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告知委員，民政事務局正與電視台商討可否在每日的特定時段內，利用一條電視頻道播放藝術節目。主席及副主席均認為，如有這樣一條電視頻道，該條電視頻道亦應用來為新進藝術工作者提供表演機會。副主席建議政府當局考慮收購一條電視頻道，並資助所需費用。但據他所知，政府當局已拒絕接納有線電視提出由其提供專門播放文化藝術節目的免費電視頻道此項建議。他要求政府當局說明作出該決定的理由。

31.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1記得有線電視曾提出上述建議，但當中附帶一些苛刻條件。應副主席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就有線電視所提建議的詳情翻查有關紀錄，以及說明政府當局對此事的最新想法。

政府當局

32. 副主席認為，為推廣對視覺藝術和設計的欣賞，政府當局應充分利用公眾地方，包括港鐵車站和機場的大堂和空間，來展示藝術創作。香港藝術發展局行政總裁表示，藝發局已與公共交通機構合作，利用港鐵車站和渡輪碼頭的空間展示創意作品，讓市民有更多接觸藝術的機會。他補充，有些海外地方的政府制定了法

例，規定把某些公共設施建築成本的1%撥作購置藝術作品，在有關設施的範圍內展示。

為促進文化藝術發展提供支援環境空間條件

33. 陳婉嫻議員對政府各項政策未有為文化藝術的發展提供支援環境表示不滿。例如，對於那些未能覓得適合場地進行創作的年青藝術工作者，有關的政府政策局或部門總是拒絕解決他們的需要。她表示，香港缺少表演場地，已窒礙了文化藝術的發展，而本港需要更多在社區設置的表演場地。她促請政府當局以更靈活的方式執行政策(例如土地政策)，以及制訂政策，為持有有限資金而有意從事小型藝術與創作零售業務的青年藝術工作者，提供租金優惠。

34. 民政事務局副局长(3)回應時表示，把舊有的石硤尾分層工廠大廈活化再利用，改建為創意藝術中心，便是為了向藝術工作者提供創意藝術空間。她補充，若能再物色到其他合適地點改建作類似用途，民政事務局樂意探討與有關各方合作的可能性。

35. 經討論後，委員同意在定於2008年2月15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的例會上，與團體代表及政府當局進一步討論此事項。

秘書

X X X X X X X X X